

石狮市公安局

石公政〔2025〕30号

石狮市公安局关于 调整市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室、所、队，指挥中心，驻局纪检监察组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局党委会研究决定，现将市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陈清平（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党委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市公安局全面工作。

陈宗熙（市局党委副书记、政委）：主管政治思想、队伍建设，协助分管政工室（含局机关党委）、挂钩联系驻局纪检监察组；协助分管党建、精神文明建设、工会、团委、妇委会、警察协会、110协会、见义勇为协会、退休警官协会、公安文体联、英烈基金石狮办事处，局长外出期间主持市局日常工作。

蔡建志（市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分管国保大队、法制大队和情报维稳专班工作，挂钩联系永宁派出所、永宁海防派出所。

陈清芳（市局副局长）：协助分管警务保障室、交通警察大队，挂钩联系蚶江派出所、蚶江海防派出所。

许峰柏（市局党委委员、政工室主任、机关党委书记）：主持政工室（含局机关党委）全面工作，协助政委分管精神文明建设、工会、团委、妇委会、警察协会、110协会、见义勇为协会、退休警官协会、公安文体联、英烈基金等工作，挂钩联系鸿山派出所、东埔海防派出所。

张铭毅（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、市局党委委员）：主持驻局纪检监察组全面工作，协助分管督察、审计。

曾少斐（市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分管合成作战中心、刑侦大队、电信网络犯罪侦查大队、禁毒大队、海防大队、打击走私犯罪大队和反走私综合治理等工作，联系禁毒办，挂钩联系祥芝派出所、祥芝海防派出所。

陈健伟（市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分管经侦大队、出入境管理大队，挂钩联系湖滨派出所。

施养枋（市局副局长）：协助分管治安管理大队，智慧警务、基层基础、派出所消防等工作，负责协调指导保安服务公司日常工作，联系市消防救援大队，挂钩联系宝盖派出所。

李铭鏊（市局副局长）：协助分管巡特警反恐大队、看守所、

拘留所，联系武警石狮中队，挂钩联系凤里派出所。

曾志忠(市局党委委员):协助分管网络安全保卫大队、科通，挂钩联系灵秀派出所、泉州市公安局技术侦查支队石狮工作点。

徐金德(市局党委委员、指挥中心主任):主持指挥中心工作，协助分管“110”联动办，挂钩联系锦尚派出所、深埕海防派出所。



抄送：泉州市局政治部，石狮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组织部、
市委政法委，本局领导。

石狮市公安局

2025 年 07 月 21 日印发
